

財政部關務署 函

地址：103205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

承辦人：黃正豪

電話：(02)25505500分機2808

電子信箱：007575@customs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台關統字第109101500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ZG10910150031-0-0.pdf、ZG10910150031-0-1.ods）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9年6月30日台關統字第1091015003號公告增列

「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貨品分類號列

6307.90.50.31-1『紡織材料製醫用口罩』等2項統計用數

量單位PCE」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臺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交通部、財政部統計處、財政部賦稅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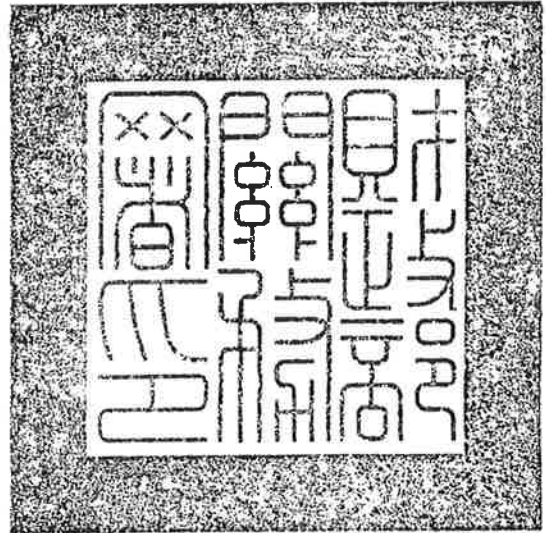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


正本

財政部關務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台關統字第1091015003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自即日起，增列「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」貨品分類號列6307.90.50.31-1「紡織材料製醫用口罩」等2項統計用數量單位PCE，報關時請依規定注意申報。

依據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9年6月23日貿服字第1097018703號函檢附之「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修訂項目表」。

公告事項：檢附本署統計用數量單位變更明細表1份。

署 長

謝鈴媛

財政部關務署

統計用數量單位變更明細表

[illegible]